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erva Group Holding Limited

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對本集團最新可得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中期」)將錄得綜合虧損淨額不少於1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綜合虧損淨額約35百萬港元。

預期期內虧損主要歸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約39百萬港元，主要包括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值變動之未變現虧損。本集團的投資表現受若干行業的特定表現影響，尤其是醫療保健行業，恒生綜合行業指數－醫療保健業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下跌約28%。

本集團將繼續盡責評估其風險管理策略，並維持風險與長期回報之間的適當平衡。此外，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其貸款組合的信貸評估，並於審批過程中謹慎行事。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貸款組合的還款表現，並審慎評估借款人的還款能力。

* 僅供識別

本集團仍在估計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的非上市投資基金、非上市股權投資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由於受到全球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股價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表現欠佳的影響，預計本集團將就其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表現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之額外虧損。此外，本集團目前正在對二零二四年中期與本集團借貸業務相關的應收貸款及利息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行評估。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二零二四年中期的綜合財務資料。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或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且或會變動。有關資料亦可能須待進一步審閱及落實二零二四年中期的綜合財務資料後作出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下旬或前後刊發之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的業績公告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榮昌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榮昌先生及湯顯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麗屏女士、譚美珠女士及何遠東先生。